

忍

经

下

風

經

下

忍

经

(下)

主编 李自然 杨泰峰

关系篇

《易·小畜·九五爻》曰：「舆脱辐，夫妻反目。」《兑》曰：「夫妻反目，不能正室也。」《坤·九三之阳为六四不正之阴所牵制，以致脱辐而不能进，犹夫失为夫之道，不能正其室家，故夫妻反目而相视也。」

父子之慈

《礼记·祭统》

父子之慈，

忍

经

(下)

《孝经》云

「父子之慈，天性也。」《礼记·祭统》曰：「人有夫妻，本乎天性。」宋，从也，性，性也。父子之慈，天性也。非性，性也。非性，性也。非性，性也。

《孝经》云

「父子之慈，天性也。」《礼记·祭统》曰：「人有夫妻，本乎天性。」宋，从也，性，性也。父子之慈，天性也。非性，性也。非性，性也。非性，性也。

「父子之慈，天性也。」《礼记·祭统》曰：「人有夫妻，本乎天性。」宋，从也，性，性也。父子之慈，天性也。非性，性也。非性，性也。非性，性也。

许明奎 著  
吴亮 著  
艺文堂 点校

忍

经

(下)

一四〇

关系篇

《易·小畜·九三爻》曰：「與脱辐，夫妻反目。」《象》曰：「夫妻反目，不能正室也。」谓九三之阳为六四不正之阴所牵制，如散脱轮辐不能进，犹夫失为夫之道，不能正其室家，故夫妻怒目而相视也。

父子之忍

〔原经文〕

父子之性，出于秉彝。孟子有言，责善则离，贼恩之大，莫甚相夷。

〔原注文〕

《孝经》云：「父子之道，天性也。」程子所著《听箴》曰：「人有秉彝，本乎天性。」秉，执也；彝，常也。谓父慈子孝之良心，乃恒常自然之天理，非矫揉使然也。

《孟子》：公孙丑问曰：「君子之不教子，何也？」孟子曰：「势不行也。教者必以正，以正不行，继之以怒，继之以怒则反夷矣。夫子教我以正，夫子出于正也。则是父子相夷也。父子相夷则恶矣。……父子之间不责善，责善则离，离则不祥莫大

焉。』又曰：『责善，朋友之道也，父母责善，贼恩之大者。』注行：责善，则害天性之恩也；夷，伤也；离乖，离也。父教子，本为爱子，教不行则继之怒，而伤其子，子反责于父，而又伤其父，故父子相夷。盖父子主恩，若责善，则乖离天性，而伤天伦，不祥之恶莫大于此。

〔原经文〕

焚廩掩井，瞽太不慈，大孝如舜，齐粟夔之。

〔原注文〕

舜，虞帝名；瞽叟，舜父也。惑于后妻，爱少子象。尝欲杀舜。孟子曰：『父母使舜完廩，捐阶，瞽叟焚廩。使浚井，出，从而掩之。』注：按《史记》使舜上涂廩，瞽叟从下纵火焚廩，舜乃以两笠自捍而下去，得不死。后又使舜穿井，舜穿井为匿空旁出。舜既入深，瞽叟与象共下土实井，舜从匿空中出去，即其事也。夫瞽叟之所为，不慈莫甚焉。

《书·大禹谟》：『帝初于历山，负罪引匿，具载见瞽叟。夔粟齐粟，瞽叟亦允

若。』谓舜一日敬其事，见瞽叟乃夔夔然，恐惧齐庄乎？其容貌虽瞽叟之说，亦允信而化之。

《中庸》：『子曰：舜，其大孝也与！德为圣人，尊为天子。』

〔原经文〕

尹信后妻，欲杀伯奇，有口不辩，甘逐放之。

〔原注文〕

尹吉甫，周卿士也。信后妻之讒，逐子伯奇。伯奇编荷为衣，采槐花而食。清朝履霜挽车，乃作《履霜操》以自况，其辞略曰：『朝履霜兮采晨寒，考不明其心兮恩有偏，谁望顾兮知我冤！』后韩昌黎复为作《履霜操》，有曰：『父兮儿寒，母兮儿饥，儿罪当答，逐儿何为？』

〔原经文〕

洒米数百斛而空其船，施财数千万而罄其库，以郝超、全琮不稟之专，二父胡为不怒？

〔原注文〕

三国全琮，字子瑾，钱塘人，父柔使斋米数千斛到吴市易，琮皆散给士大夫，空船而还。白父曰：『所利非急，而士大夫方有倒悬之急，故赈贍之。』柔乃奇之。后琮仕吴，封钱塘侯。

晋郝超。字暴兴，高丰人。少卓犖不羁，父惜，奉道简默冲退，好聚敛，积财数百万。尝开庠，任其子超取。超奉佛，性好施，一日散与亲故俱尽。

兄弟之忍

〔原经文〕

兄友弟恭，人之大伦，虽有小忿，不废懿亲。

〔原注文〕

赵宋陈襄，字述古，为仙居，令教其民曰：『为吾民者，父义母慈，兄友弟恭。』

《左传》僖公二十四年：『周襄王欲以狄伐郑，周大夫富辰谏曰：「兄弟虽有小忿，不废懿亲。今天不忍小忿，以弃郑亲，其若之何？」』盖郑之祖桓公，周后王之

子，宣王之弟也。与周同祖，故云。

〔原经文〕

舜之待象，心无宿怨；庄段弗协。用心交战。

〔原注文〕

《孟子》：『万章问曰：「象日以杀舜为事，立为天子则放之，何也？」孟子曰：「仁人之于弟也，不藏怒焉，不宿怨焉，亲爱之而已矣。」』盖仁者之于弟，唯知亲爱而已，并无怨怒留于心怀也。

《左传》隐公六年：『郑武公娶武姜，生庄公及共叔段。武姜爱共叔段，欲立之，请于武公，弗许。及庄公即位，使叔段居京城。共叔段完聚，缮甲兵，具卒乘，将袭郑。庄公命子封帅车二百乘伐京，叔段入于鄆。公伐诸鄆。叔段出奔共，庄公曰：「寡人有弟，不能和协。」而使糊其口于四方。』

〔原经文〕

许武割产，为弟成名；薛包分财，荒败自营。

〔原注文〕

东汉许武，会稽阳美人。明帝时，太守第五伦举孝廉。武以二弟晏，弟未显，欲令成名，乃请曰：『礼有分异之义，家有别居之道。』于是共割财产以为三分，武自取肥田广宅，奴婢取强者。二弟所得悉劣，乡人称二弟克让，并得选举。武乃会宗亲，泣曰：『吾为兄不肖，盗名窃位。二弟生长未预荣禄，所以求得分财，自取大，今理产所增三倍于前。』悉以推二弟，一无所取。郡中翕然称之。

东汉薛包，字孟尝，好学笃行，汝南人，以至孝闻。父娶后妻而憎包，分出之。包日夜号泣不去，致殴扑。不得已庐于舍，父母惭而还之。乃父母亡，弟子求分财异居，包不能止，乃中分其财，奴婢引其老者，曰：『与我共事久。』田产取其荒顿者，曰：『吾少时所泊，意所恋也。』器物取其朽败者，曰：『我素所服食，身口所安也。』弟子数破其家产，辄复赈给安。帝闻其名，令公车特征至，拜侍中。包以死自乞诏，赐归，加礼如毛义，赐谷一千斛。

〔原经文〕

阿奴火攻，伯仁笑受，酗酒杀牛，兄不听嫂。

〔原注文〕

晋周顗，字伯仁，山东人。愍帝时为军咨祭酒，元帝时为尚书仆射。性宽裕而友爱过人。其弟嵩，尝因酒醉，瞋目谓伯仁曰：「君才不如弟，何乃横得重名？」乃举所燃蜡烛掷之。伯仁神色无忤，徐笑曰：「阿奴火攻，固出下策尔！」

隋牛弘，字显仁，安定人也，宽厚恭俭，文术精博。弟弼酗酒射杀弘驾车牛，弘自外还其妻迎之，曰：「叔射杀牛。」弘无所问，直云「作脯」。坐定，妻子曰：「叔杀牛，大是异事。」弘曰：「已知之矣。」颜色自若，读书不辍。仕隋为吏部尚书，从幸江都，卒于郡。

夫妇之忍

〔原经文〕

正家之道，始于夫妇。上承祭祀，下养父母。唯夫义而妇顺，乃起家而裕厚。

《诗》有仳离之戒，《易》有反目之悔。

〔原注文〕

《易·家人》：「夫夫、妇妇，而家道正，正家而天下定矣。」谓夫尽夫之道，妇尽妇之道，则一家之道正矣。推而示法天下，而天下皆安定矣。

《记·祭统》曰：「昏礼者，合二姓之好，上以事宗庙，下以继后世也。」

《记·内则》曰：「礼，始谨于夫妇。又郊特牲，夫昏礼，万世之始也。」

《诗·召南·采萍》之诗云：「于以奠之，宗室牖下，谁其尸之？有齐季女。」

《小序》云：「此诗言夫妇能循法度，可以承先祖，共祭祀，故云此齐庄其心之季少之女，可使尸主荐奠萍藻之宗庙室牖之下。」室，朱子以西南隅奥室也。《小序》又曰：「《周南》、《召南》，正始之道，王化之基。是以《关雎》乐得淑女以配君子，忧在进贤，不淫其色。」

《记·礼运篇》云：「何谓人义也，父慈子孝，兄长弟弟，夫义妇听，长惠幼顺，君仁臣忠。十者谓之人义。」

《左传》昭公二十六年：「晏子对齐景公曰：『夫和而义，妇听而婉，礼之善物者也。』」

《诗·王风·中谷有蓷篇》曰：「中谷有蓷，暵其干矣；有女仳离，慨其叹矣。」蓷，草也，此草待荫而生，遭天旱则枯干矣。仳，别也。谓凶年饥谨，室家相弃，妇人览物起兴，而自述其悲叹之词也。

《易·小畜·九三爻》曰：「舆脱辐，夫妻反目。」《象》曰：「夫妻反目，不能正室也。」谓九三之阳为六四不正之阴所牵制，如散脱轮辐不能进，犹夫失为夫之道，不能正其室家，故夫妻怒目而相视也。

〔原经文〕

鹿车共挽，桓氏不恃富而凌鲍宣，卖薪行歌，朱氏乃耻贫而弃买臣。

〔原注文〕

西汉鲍宣，字子都，渤海人。妻桓氏，字少君。宣尝就少君父学，父奇其清苦，故以女妻之，装送资贿甚盛。宣不悦，曰：「少君生富骄，习美饰，而吾实贫贱，不

敢当礼。』少君曰：『大人以先生修德守约，故使贱妾侍执巾栉，既奉承君子，唯命是从。』宣笑曰：『能如是，是吾志也。』妻乃悉归侍御、服饰，更著短布裳，与宣共挽鹿车归乡里，拜姑礼毕，提瓮出汲，修行妇道，乡邦称之。后宣位司隶校尉，拜谏议大夫。宣子永，光武朝拜鲁郡太守。永子昱，自郡守拜三公。乃从容问其祖母曰：『太夫人宁复识挽鹿车否？』少君答曰：『先姑有言，存不忘亡，安不忘危，安敢忘乎？』

西汉朱买臣，字翁子，会稽人，采薪自给。尝负薪行且读书。妻负载相随，数止买臣勿讴歌，买臣益疾歌。妻羞为之，求去。买臣谓妻曰：『吾五十而富贵，今四十余矣。我富贵当报汝。』妻恚怒，曰：『如公等，终饿死沟中耳，何能富贵？』买臣不能留，即听去。后严助荐之，武帝召见，说《春秋》《楚辞》，帝甚悦之，即拜买臣中大夫，后擢会稽太守。会稽闻太守且至，发民除道，见故妻与夫治道，邻后车载其夫妻到太守舍，置园中，给食居，一月后自缢死。买臣给其夫钱，令葬。

〔原经文〕

茂弘忍于曹夫人之妒，夷甫忍于郭夫人之悍。不谓两相之贤，有此二妻之叹。噫，可不忍欤！

〔原注文〕

晋王导，字茂弘，元帝时拜司空，录尚书事。妻曹氏性妒。导密置从妾别馆，曹知之，将往。导恐从妾被辱，遽命驾，犹恐迟之。遂以手执尾柄，驱牛而进以救之。

晋王衍，字夷甫，永嘉初拜司徒。妻郭氏，贾后之亲，藉宫中之势，聚敛无厌，贪鄙妒悍。衍疾之，口不曾言钱。郭欲试之，令婢以钱绕床。衍晨起，谓婢曰：『举此阿堵物去。』

宾主之忍

〔原经文〕

为主为宾，无骄无谄；以礼始终，相孚肝胆。

〔原注文〕

《鲁论》：「子贡曰：『贫而无谄，富而不骄，何如？』」孔子曰：「未若贫而乐，富而好礼者也。」

《说苑·敬慎篇》云：「慎始如终，乃能乃长。」

《书·仲虺之诰》曰：「慎其终，惟其始，殖有礼。」

孚，信也，言主宾之心，必始终诚信相合也。

〔原经文〕

小夫量浅，挾财傲客，簞食豆羹，即见颜色。

〔原注文〕

量，局量也；浅，不深也；挾者，兼有而恃之。恃财慢客，乌可使之为主而延士乎？

《孟子》曰：「好名之人，能让千乘之国；苟非其人，簞食豆羹见于色。」簞，竹器也；食，饭也；豆，木器也；羹，汤也。此乃观人辞受取予之间，能让千乘之国